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9 日以通讯加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许成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